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苏州规划
保荐代表人姓名：章睿	联系电话：021-65779433
保荐代表人姓名：穆杰	联系电话：021-65779433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6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未现场列席，已审阅会议相关资料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现场列席，已审阅会议相关资料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0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2 次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是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1、公司募投项目存在延期的情况；2、公司经营业绩出现较大幅度下滑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1、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2024 年 4 月 24 日发布公告对募投项目延期情况进行披露；2、针对公司业绩下滑情况，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业务发展，提示管理层关注业绩下滑的原因，采取有效措施应对业绩变动，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0 次
(2) 培训日期	不适用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上市公司特别表决权事项（如有）	
(1)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持续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4.4.3 条的要求	不适用
(2) 特别表决权股份是否出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4.4.8 条规定的情形并及时转换为普通股份	不适用
(3) 特别表决权比例是否持续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不适用
(4)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滥用特别表决权或者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不适用
(5) 上市公司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遵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四章第四节其他规定的情况	不适用
12、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公司募投项目存在募集资金整体使用进度缓慢、变更实施地点及延期的情形	保荐人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和募投项目情况，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要求，合理安排使用计划及使用节奏，并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公司 2025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水平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	针对公司业绩下滑情况，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业务发展，提示管理层关注业绩下滑的原因，采取有效措施应对业绩变动，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原保荐代表人王骞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苏州规划持续督导工作。长江保荐委派穆杰先生接替王骞先生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当前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章睿先生和穆杰先生。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经核查，影响公司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4、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章 睿 穆 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